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4-42

##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新发展	股票代码	0006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月	王华清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电话	(028) 85137070	(028) 85130316	
电子信箱	zhangyue@cdgfxz.com	wanghuaqing@cdgfxz.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20,731,807.40	2,832,256,597.93	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676,018.70	93,313,157.50	-3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751,772.04	92,052,221.63	-5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3,117,068.19	-1,380,797,500.96	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	0.265	-3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7	0.265	-3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5.20%	-2.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29,816,406.87	13,612,432,347.72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2,598,191.66	2,107,137,625.68	0.2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9%	172,213,390	145,291,09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6,100,000	6,1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高新科技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6,100,000	6,1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120,000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6%	1,973,123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8%	1,345,228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29%	1,036,536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9%	1,013,000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3%	801,700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2%	780,000	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科技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曾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高投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青城华鲲振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云辰合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4 年 1 月平潭云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海南云辰合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0.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披露了相关文件。（具体公告详见 2023 年 9 月 27 日、10 月 19 日、11 月 11 日、11 月 18 日、12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2 月 19 日、3 月 19 日、4 月 9 日、4 月 18 日披露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具体公告详见 2024 年 1 月 17 日、2 月 19 日、3 月 19 日、4 月 9 日、4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与交易各方签署了相关终止协议。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及相关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后的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为加强和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具体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4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2024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5:00-16:00，公司通过价值在线线上平台（<https://eseb.cn/1dPmK0dXU6Q>）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沟通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互动易平台（<https://irm.cninfo.com.cn/>）披露的《高新发展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成都高新西区高端功率半导体器件和组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7 月，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00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8 月 16 日、2022 年 9 月 6 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3 年 2 月 7 日、2023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2 月 27 日、2023 年 3 月 3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4 月 15 日、2023 年 5 月 6 日、2023 年 5 月 12 日、2023 年 5 月 27 日、2023 年 6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后，公司未能在批复的有效期内实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批复已到期失效（相关公告详见 2024 年 7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任正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